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於任何司法管轄區向公眾人士提供或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告、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非向公眾人士提供或出售任何證券邀請誘使或攬要約以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亦不旨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呈要約或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且並無誘導意圖。本公告不得被視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且並無誘導意圖。本公告的刊發僅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而並非供任何其他用途。不應基於本公告的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概不保證會進行發售。並無跡象顯示本公告有關的申請已獲批准。

本公司的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修訂）（「美國證券法」）向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進行登記，且不得直接或間接向美國境內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發售、質押、交付，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獲豁免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及遵守美國任何相關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任何適用證券法律則除外。

本公告乃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之命而作出。本公司董事會，對本公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擔責任。



茲提 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 2023年5月3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 2023年5月5日的第一份補充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建 根據特 授權發行H股。除另行界定外，本公告 用詞彙 通函 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3年5月18日，本公司已委任 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招銀國際」) 其H股發行的獨家整體協調人、獨家銀 資本市場中介人及獨家配售代理。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 銀國際 未 H股發行訂立任何配售協 。

誠如通函 露，最終發行價 由董事會(其授權代表)根據股東會 之授權及參考以下各項後釐定，包 但不限於本公司 認購人及/ 配售代理之公平磋商。此外，董事會預期，新H股 配發及發行予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 資者。根據特 授權 予發行的 有 次的新H股的最終發行價 相同，且無論如何不低於每股H股1.5132港元。於本公告日期， 未釐定任何一 H股發行的發行價，及董事會 於釐定H股發行的最終發行價時進一步刊發公告。

謹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H股發行須獲股東會議以及監 機構(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批准後方可作實，並須考慮市況 各種因素，故H股發行能否進行尚不確 定，因此建議 閣下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董事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朱凌潔

中國 東，2023年5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 行董事肖東生先生及石磊先生；非 行董事邱中偉先生、呂威先生、朱凌潔先生及周瑞桂女士；及獨立非 行董事王安易女士、趙 琳女士及鍾偉文先生。